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9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9月14日（星期四）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食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金农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九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赣州允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作设立“九派金新农食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有利于公司产业链的拓展、整合产业资源及项目资源储备；有利于各方优势互补，实现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本次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拟设立的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承担差额补足增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产业并购基金投资合作模式上已有成熟的实践，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金农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基金，旨在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加速公司产业链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更好的提高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提供差额补足有利于拟设基金的顺利推进，提高对并

购标的决策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方式和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转让参股公司宜阳县新大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